

证券代码：600366

证券简称：宁波韵升

公告编号：2026-035

##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暂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 30,000 万元
- 补流期限：自 2026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起不超过 12 个月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104,5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3,258.69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2026 年 4 月 16 日归还 12,823.56 万元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4,586.65 万元		
<b>募投项目名称</b>	<b>募集资金投资金额</b>	<b>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b>	<b>项目进度</b>
包头韵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智能制造项目	104,500.00	48,008.02	45.94%
合计	104,500.00	48,008.02	-

注：募集资金未投入使用余额为人民币 59,520.24 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933.59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 26,000.00 万元，银行账户余额 24,586.65 万元。

###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周期，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分期、分批逐步投入项目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出现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形。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

###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五、专项意见说明

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2025 年 8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